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2#楼 客梯兼无障碍电梯 DT1 TKJ（产品名称 1）¹，生产厂为苏州富士精工电梯有限公司（厂名）²，厂址为苏州市吴江区桃源镇青云木材市场旁（大德村三组）（生产厂址）。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³。 的 ⁴在中国境内生产。 的 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2#楼 客梯兼无障碍电梯 DT2 TKJ（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苏州富士精工电梯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苏州市吴江区桃源镇青云木材市场旁（大德村三组）（生产厂址）。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的 在中国境内生产。 的 在中国境内完成。

3. 食堂客梯 DT2 TKJW（产品名称 3），生产厂为苏州富士精工电梯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苏州市吴江区桃源镇青云木材市场旁（大德村三组）（生产厂址）。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的 在中国境内生产。 的 在中国境内完成。

4. 5#货梯（食堂货梯 DT1） THJ（产品名称 4），生产厂为苏州富士精工电梯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苏州市吴江区桃源镇青云木材市场旁（大德村三组）（生产厂址）。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的 在中国境内生产。 的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加盖 CA 电子公章）：苏州富士精工电梯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5 月 21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 《声明函》中标注“___/___”的地方无需填写。

二十九、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2#楼 客梯兼无障碍电梯 DT1 TKJ（产品名称 1）¹，生产厂为苏州富士精工电梯有限公司（厂名）²，厂址为苏州市吴江区桃源镇青云木材市场旁（大德村三组）（生产厂址）。2#楼 客梯兼无障碍电梯 DT1 TKJ（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2#楼 客梯兼无障碍电梯 DT1 TKJ（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2#楼 客梯兼无障碍电梯 DT1 TKJ（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2#楼 客梯兼无障碍电梯 DT2 TKJ（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苏州富士精工电梯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苏州市吴江区桃源镇青云木材市场旁（大德村三组）（生产厂址）。2#楼 客梯兼无障碍电梯 DT2 TKJ（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2#楼 客梯兼无障碍电梯 DT2 TKJ（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2#楼 客梯兼无障碍电梯 DT2 TKJ（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食堂客梯 DT2 TKJW（产品名称 3），生产厂为苏州富士精工电梯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苏州市吴江区桃源镇青云木材市场旁（大德村三组）（生产厂址）。食堂客梯 DT2 TKJW（产品名称 3）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食堂客梯 DT2 TKJW（产品名称 3）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食堂客梯 DT2 TKJW（产品名称 3）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 5#货梯（食堂货梯 DT1） THJ（产品名称 4），生产厂为苏州富士精工电梯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苏州市吴江区桃源镇青云木材市场旁（大德村三组）（生产厂址）。5#货梯（食堂货梯 DT1） THJ（产品名称 4）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5#货梯（食堂货梯 DT1） THJ（产品名称 4）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5#货梯（食堂货梯 DT1） THJ（产品名称 4）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苏州富士精工电梯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21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 提供生产厂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享受价格优惠。
7. 用斜线划除的地方无需填写。
8. 请供应商如实填写，如填写有误，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9. 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0. 中标人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随中标结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附：生产厂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h1>营业执照</h1>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96632976931 (1/4)	编号 320584666202604240445
	
<small>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small>	
<small>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small>	
名称 苏州富士精工电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292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7年06月26日
法定代表人 杨珍美	住所 苏州市吴江区桃源镇青云木材市场旁(大德村三组)
经营范围 电梯、电梯配件、立体车库制造、安装、改造、维修、销售；钢结构件设计、制造、安装、销售；从事与本公司生产产品同类商品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特种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4月2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